



# 中共南昌市红谷滩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中共南昌市红谷滩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中共南昌市红谷滩区委政法委员会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中共南昌市红谷滩区委政法委员会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中共南昌市红谷滩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区委、区政府有关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对一定时期内的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

(二) 组织、协调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督促、指导，抓好治安防范、提升公众安全感工作和各支平安队伍建设，推动各项措施的落实，总结推广典型经验。组织开展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考核评比工作，提出表彰和一票否决的建议。组织开展见义勇为工作。

(三) 组织推动依法治区方略的实施，调查研究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向区委提出建议。

(四) 大力支持和严格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各负其责、密切配合、相互制约，检查政法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结合我区实际，研究制定严肃执法、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具体措施。

(五) 针对新时期政法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组织推动政法战线的调查研究工作，探索政法工作规律，改革和加强政法工作，提出解决问题的对策，及时向区委、区政府反映政法工作的重大情况。

(六) 加强政法干部队伍建设和政法各部门领导班子建设，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组织、推动政法部门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协助纪检部门查处

违法违纪行为。

（七）研究分析涉及政法工作的舆论情况，负责制定法学研究重点选题计划和规划并组织实施。

（八）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中共南昌市红谷滩区委政法委员会共有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机关1个：中共南昌市红谷滩区委政法委员会；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个：红谷滩区综治中心；编制数25名，其中：行政编制8名、工勤编制1名、全额拨款事业编制16名；实有人数33人，其中：在职人数28人，包括行政人员9人、工勤人员1人、全额拨款事业人员12人、其他人员6人；退休人员5人。

## 第二部分 中共南昌市红谷滩区委政法委员会2024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中共南昌市红谷滩区委政法委员会收入预算总额为5072万元，比上年减少1454.90万元，下降22.29%。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072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下级上缴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中共南昌市红谷滩区委政法委员会支出预算总额为5072万元，比上年减少1454.9万元，下降22.29%。

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605.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539.98万元、公用经费支出65.79万元；项目支出4466.1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4924.9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7.5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9.3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0.19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512.1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0.09%；商品和服务支出65.9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30%；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7.8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55%。

####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中共南昌市红谷滩区委政法委员会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072万元，比上年减少1454.90万元，下降22.29%。具

体支出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4924.9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97.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7.5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1.33%；卫生健康支出39.35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0.78%；住房保障支出40.19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0.79%。

####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年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4年我单位机关运行费65.7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万元，增长6.47%。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共安排95万元。其中，货物预算20万元，工程预算0万元，服务预算75万元。

####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八）区委政法委项目情况说明(部门本级)

##### 1. 综治中心实体化运行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坚持以“网格化为基础、信息化为支撑、实战化为导向”的目标方向，建立起重点人群、重点区

域、重点部位、重大舆情闭环处置流程。同时成为社会治理、维稳、信访、司法、公安、人社、教育工作的组团式服务载体、分析研判中心、指挥调度中枢，通过整合12345政府服务热线平台、数字城管平台、综治信息平台等资源，实现及时回应群众、关切维护群众利益的“前沿阵地”。在社会治理领域构建“一体化运行、一站式接待、一条龙调处、一揽子化解”的运行体系，切实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力争实现“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地、最多跑一次”的目标。通过区网格管理中心、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诉讼服务中心等职能部门、调解组织和民间调解力量驻场，实现矛盾纠纷联调、社会治安联防、突出问题联治、服务管理联抓、基层平安联创，形成“多平台一中心”的格局。

(2) 实施主体: 中共南昌市红谷滩区委政法委员会

(3) 实施周期: 1年

(4) 年度预算安排: 207.80万元

##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我单位“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3.80万元。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与上年相比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3.80万元, 与上年相比下降0.2万元。

(三)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与上年相比持平。

(四)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比上年相比持平。

## 第三部分 中共南昌市红谷滩区委政法委员会2024年部门 预算表

(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4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



(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